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安阳钢铁”）为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拟向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申请人民币预计 50,000 万元信托计划贷款，贷款预计总期限 5 年。

本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振京

注册资本：40 亿人民币元整

成立日期：2002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经银监会批准，公司本外币业务经营范围如下：（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

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止2016年12月31日，百瑞信托总资产746,376.14万元，净资产608,698.95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4,187.47万元，净利润92,257.45万元。公司与百瑞信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信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1、贷款本金：预计人民币伍亿元。每次发放的贷款本金金额以该次贷款对应的借款借据为准。

2、贷款预计总期限：各笔贷款期限均为5年，均自该笔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每次发放的贷款期限以该次贷款对应的借款借据为准。

3、信托贷款用途：信托计划资金以贷款方式发放给安阳钢铁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4、还款来源：安阳钢铁经营收入和其他可供还款的资金。

5、贷款利率：按8%/年的标准按日计算（日利率=年利率÷360），本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即在贷款存续期间，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对应期限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时，本贷款利率同时点、同基点调整。

6、贷款利息支付方式：自首笔贷款发放之日起，以存续贷款本金总金额为基数按日计息。自首笔贷款发放之日起每满半年之日为结息日，支付当期贷款利息，于贷款到期日支付最后一期贷款利息，利随本清。

7、还款方式：各笔贷款为到期一次性还款，各笔贷款到期日为还本日。

8、出现如下情形之一的，公司可提前偿还贷款：

首笔贷款发放满3年后，经公司申请、信托计划的全体受益人同意，公司可提前偿还全部或部分贷款本息。公司提前偿还部分贷款的，应按照各期贷款到期的先后顺序偿还，即到期顺序在先的贷款偿还完毕后方可偿还到期顺序在后的贷款。

四、本次申请信托贷款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信托贷款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及缓解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五、其他事项

为便于履行相关金融业务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本次信托贷款有关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公司的具体权利义务以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手续为准。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9月21日